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5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监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游珍珍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项目之“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由18,000.00万元调整为9,980.00万元,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亦分别由74,000.00万元、60,000.00万元相应调整为65,980.00万元、51,980.00万元,并同步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涉及的相关内容。除以上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事宜将按照有关程序向中国证监会申报,并最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公司本次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08)。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与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相关防范措施(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08)。

表决情况: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8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相关防范措施(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及中国证监会核准,并于2021年1月19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尚需经过中国证监会备案程序。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现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对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提出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具体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

(一)假设前提

1、测算基于下述假设前提:

1、假设宏观经济环境、产业政策、行业发展状况、产品市场情况等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2、假设本次发行于2021年3月末完成,该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本次发行实际完成时间为准;

3、本次发行预案公告前公司总股本为184,131,867股,本次发行发行数量不超过55,230,000股(含本数)(最终以发行股份数量以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份数量为准),假设本次发行发行股份数量为55,230,000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239,361,867股;

4、假设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本次发行预案的募集资金总额上限51,980.00万元,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

5、不考虑摊薄前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和净利润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且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其他(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二)测算

假设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公司2019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376.17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7,178.55万元。假设公司2020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以下三种情况:(1)与2019年度持平;(2)较2019年度增加30%。(3)较2019年度减少30%。

2020年的盈利水平假设仅用于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未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等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2020年经营情况及趋势的判断,也不构成对公司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

(三)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分析

基于上述假设前提,本次发行对公司2020年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对比如下:

财务指标	2019年/2019.12.31	2020年度/2020.12.31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总股本(万股)	18,413.1867	18,413.1867	23,936.18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9年度增加30%	9,376.17	12,189.02	12,18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9年度持平	9,376.17	9,376.17	9,37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9年度减少30%	9,376.17	6,165.32	6,165.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9年度增加30%	7,178.55	9,332.12	9,332.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9年度持平	7,178.55	7,178.55	7,178.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9年度减少30%	7,178.55	4,715.12	4,715.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66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1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1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1	0.39
假设二:公司2020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9年度增加30%	9,376.17	12,189.02	12,189.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9年度持平	9,376.17	9,376.17	9,376.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9年度减少30%	9,376.17	6,165.32	6,165.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9年度增加30%	7,178.55	9,332.12	9,332.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9年度持平	7,178.55	7,178.55	7,178.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19年度减少30%	7,178.55	4,715.12	4,715.1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2	0.66	0.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1	0.3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1	0.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1	0.39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后,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将会相应增加,但募集资金产生经济效益需要一定时间,投资项目回报实现需要一定周期,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的短期内,公司净资产和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和总体的增长幅度,存在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在短期内被摊薄的风险。

特此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必要性和合理性分析,请见《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之“第四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拟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进行融资,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装饰建材“区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湖北华立装饰建材“区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业务基础上,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和对市场需求的判断,经过详细论证确定的,是对现有业务的产能扩张、升级及提升。

上述项目实施后,将有利于公司整合内部资源,优化产业结构,丰富产品品种,全面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同时,有助于公司进一步完善产品结构,与客户需求全面匹配,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促进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

四、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

(一)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发展态势、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1、公司现有业务板块运营状况及发展态势

公司主要产品包括饰边条、异型材料及饰面板,主要用于板式家具、室内装潢等领域。2017年、2018年、2019年,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64,963.69万元、75,418.77万元、91,027.67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9,980.08万元、8,297.66万元、9,376.17万元。

面对日益竞争激烈的市场环境,公司充分利用研发、品牌和质量优势,不断调整和优化在全国主要客户聚集区的战略布局,并在巩固传统业务稳步发展的基础上,饰面板业务快速发展,不断丰富产品平台,实现产业链结构,将实业与资本相结合稳步发展。

2、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改进措施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2)原材料价格是PVC粉、助剂、胶粘剂等。近年来,公司原材料生产成本成本的总体比例约为75%左右。主要材料,公司主要原材料PVC粉市场价格波动上保持高位波动,对公司生产成本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公司产品销售价格上,由于受到下游客户需求、国内外其他厂商生产状况等因素的影响,产品价格调整具有不可控性、不确定性,因此,公司存在因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导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主要采取的措施有:

1、公司研发团队通过对生产工艺的改良,在保持产品的性能指标稳定的基础上,节约主要原材料的耗用量,以达到降低生产成本的目的。

2、通过对采购周期保持提前交易部分对冲原材料价格上涨风险。

(2)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近年来,家具行业个性化、定制化需求逐渐成为行业发展的主流,部分未能及时转型的传统家具制造企业面临较大的市场压力甚至被淘汰的风险,出现了未能按时支付货款的行为。未来随着业务规模的进一步扩张,公司应收账款将保持一定比例增长,坏账准备计提的金额有可能进一步提高,对计提预期期间的损益产生一定影响,如果出现客户违约,则可能出现形成坏账损失的风险。

针对该风险,公司已建立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对超过信用期和宽限期没有按时付款的客户提供催、催收及催收等手段,尽可能降低应收账款的坏账风险。

(二)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的具体措施

为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公司拟采取以下措施,加快推进主业发展,加强内部管理,提升资产质量和运营效率,提高公司盈利能力,实现公司业务转型升级与创新新发展,以填补回报缺口。具体措施如下:

1、不断推进管理创新,深化制度改革,增加企业经济效益

2、公司高度重视管理水平的提高,不断完善公司制度建设,优化工艺流程,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不断完善。未来,公司将持续推进管理创新,深化体制改革,合理化产业结构与布局,科学完善各项关键制度管理,增强创新动力和掌控能力,提升国际化经营水平,不断提升公司竞争力,提高公司成本控制能力和盈利水平。

2、加强募投项目投资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预期效益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需求,满足了公司产能、优化产业结构的需求,提高了公司研发能力,并不断巩固和提高公司的市场地位,对公司整体业绩的提升发挥积极作用。因此,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进行部分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补充。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工程施工建设,积极推进项目建设,在确保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力争缩短项目建设期,争取投资项目早日竣工并达到预期效益。

3、加强募集资金管理,规范募集资金使用

公司将根据《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以保障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并对其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由保荐机构、存管银行、公司共同监管募集资金按照承诺用途和金额使用,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保荐机构将持续监督公司对募集资金使用的检查和监督,以保证募集资金使用规范合理使用,合理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能够切实履行《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相关防范措施(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08)的承诺,具体如下:

1、本人承诺不得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得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在薪酬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等方面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未来股权激励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若公司未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其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六、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承诺能够切实履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相关防范措施(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08)的承诺,具体如下:

1、本人承诺在行使股东权利时,不越权干预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的利益。

2、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承诺,如违反本人承诺或拒不履行本人承诺给公司或股东造成损失的,同意根据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0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业绩预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预计2020年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00.00万元到3,7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5,676.17万元,同比减少64.94%到64.94%。

2、上年同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550.00万元到4,1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3,028.55万元,同比减少42.19%到50.55%。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00.00万元到3,7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5,676.17万元,同比减少64.94%到64.94%。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预计为3,550.00万元到4,1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减少3,028.55万元,同比减少42.19%到50.55%。

(三)上年同期业绩的业绩无异常。

(四)业绩预告的情况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376.1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178.55万元。

注:公司于2020年7月实施2019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基本每股收益上上年同期数已按照最新股本重新计算。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2020年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的持续影响,上下游企业复工缓慢,公司主营产品销售业绩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叠加折旧摊销等固定成本的刚性支出的影响,公司的利润空间被压缩。2020年初,受国际原油价格暴跌的影响,公司的PVC粉期货持仓出现亏损,公司及及时止损,但仍出现了投资亏损。随着国内疫情的好转,国内市场逐步复苏,公司的经营业绩将逐步好转。但受上半年业绩下降的影响,公司预测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同比下降0.4%到64.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将同比下降42.19%到50.55%。

四、风险提示

基于对公司财务部门根据自身专业判断及与年审会计师初步沟通后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期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业绩预告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0年年报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4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1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由董事9名出席,实际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其中易兰女士、高瑞忠先生、秋先生先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并表决,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项目之“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由18,000.00万元调整为9,980.00万元,因此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亦分别由74,000.00万元、60,000.00万元相应调整为65,980.00万元、51,980.00万元,并同步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涉及的相关内容。除以上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有关事宜将按照有关程序向中国证监会申报,并最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公司本次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且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调整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08)。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与填补措施以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相关防范措施(修订稿)》(公告编号:2021-008)。

表决情况:同意8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3038 证券简称:华立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6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立股份”或“公司”)于2021年1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一)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60,00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湖北华立装饰建材“区项目”	20,000.00	12,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74,000.00	60,000.00

调整后: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1,980.00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湖北华立装饰建材“区项目”	20,000.00	12,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65,980.00	51,980.00

公司将根据上述调整事项同步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内容。除上述调整事项外,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核准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本次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事宜,将按照有关程序向中国证监会申报,并最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二、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的调整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的调整

公司根据《关于核准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12号)核准,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1,67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23.2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844.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720.00万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广会验字[2017]G14003480435号”《验资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的调整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的调整

公司根据《关于核准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112号)核准,东莞市华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1,67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发行价格为23.2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844.2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4,720.00万元。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广会验字[2017]G14003480435号”《验资报告》。

三、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二、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三、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四、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五、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六、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七、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八、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湖北华立装饰建材“区项目”	20,000.00	12,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74,000.00	60,000.00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湖北华立装饰建材“区项目”	20,000.00	12,0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65,980.00	51,980.00

公司将根据上述调整事项同步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内容。除上述调整事项外,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核准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本次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相关事宜,将按照有关程序向中国证监会申报,并最终经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方案为准。

三、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四、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五、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六、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七、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八、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九、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十、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十一、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十三、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十五、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十七、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十八、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同步修订《华立股份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相关内容,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十九、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调整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中的投资总额、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等进行调整,并